#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,会议于2020年5月8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3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邢永胜先生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邢永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三年,自本次会议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(简历详见附件)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### 附件:

**邢永胜**: 男,汉族,1963年1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大专学历,会计师。1980年至1994年任山东龙口酒厂会计、财务科长;1994年至2001年任中国工商银行龙口市支行洼里煤矿分理处副主任;2001年至2006年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;2006年至2008年任道恩集团财务管理部副部长、部长;2008年至2017年12月任公司财务总监;2010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;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;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。

截至公告日,邢永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中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规定的情形。